

《甘肃垚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钢渣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07月01日，甘肃垚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甘肃垚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钢渣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批复文件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租赁厂区占地面积14700m²，总建筑面积3600m²，项目建设一条废钢渣加工生产线，本项目生产车间厂房为租赁的现有厂房，占地面积为1500m²。项目建设一条废钢渣加工生产线，工程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储运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等。

甘肃垚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开工建设废钢渣加工项目，2026年06月建成调试运行，2026年5月14日由兰州市生态环境局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文件号“兰环审[2026]74号”。

本工程建设完成总投资6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12.4万元，实际环保投资占总投资2.07%。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竣工环保验收阶段调查，本次工程建设内容、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点及生产工艺均未发生变化。根据竣工验收阶段监测报告，项目运营期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标准限制要求，工程变动情况不属于造成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情形。

三、环保设施落实情况

工程在环评阶段及初步设计阶段提出了较为全面、详细的环境保护措施。环评、设计和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在工程实际建设和试运行阶段已得到基本落实。

（1）废气

运营期生产厂房采用全封闭式建设，粗颚式破碎机、细颚式破碎机、磁选机、棒磨机料仓及进料口上方分别设置集气罩，主要产尘点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通过 1 跟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来源于职工生活产生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主要为洗漱废水，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抑尘用水全部蒸发消耗。如厕废水依托租赁厂区环保厕所，环保厕所定期清掏堆肥处置，厂区无生活污水外排，治理措施可行。

（3）噪声

项目生产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并且采用基础减震等降噪措施，运输车辆入厂采取限速等措施，项目运行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废

1）危险废物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产生的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危废代码为 HW08（900-249-08）。本项目厂区设置危废暂存间，运营期产生废机油经危废暂存间收集定期交甘肃科隆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处置。

①现有危废暂存间地面及裙角采用混凝土基础+环氧树脂防渗处理，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10} \text{cm/s}$ ，危废暂存间地面无裂隙。根据实际调查，项目危废暂存间建设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等危险废物的相关标准要求；

②项目产生废机油采用封闭式容器贮存，容器顶部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 100mm 以上空间。

2）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日常生活垃圾定期统一清运至金崖镇生活垃圾处理点处置。

3）除尘灰

项目生产线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定期清理至尾渣库房，定期外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

根据《甘肃垚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钢渣加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兰州天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NO.LZTY/BG2026-062408），项目厂区周边设置 4 个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其中上风向设置 1 个，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测结果表明，颗粒物厂界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标

准限值要求。厂界废气浓度能够达标排放，运营期无组织废气排放对周边环境空气产生影响有限。

根据《甘肃垚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钢渣加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兰州天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NO.LZTY/BG2026-062408），运营期生产厂房采用全封闭式建设，粗颚式破碎机、细颚式破碎机、磁选机、棒磨机料仓及进料口上方分别设置集气罩，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项目运营期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工况稳定，处理设施能够满足项目废气处理处置要求，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颗粒物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标准限值要求。废气有组织排放会周边环境产生影响有限。

（2）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来源于职工生活产生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主要为洗漱废水，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抑尘用水全部蒸发消耗。如厕废水依托租赁厂区环保厕所，环保厕所定期清掏堆肥处置，厂区无生活污水外排，治理措施可行。综上，项目运营期废水基本不会对项目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3）噪声

根据竣工验收阶段监测结果，项目厂界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综上，项目噪声治理措施可行，运营期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4）固废

1）危险废物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产生的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危废代码为HW08（900-249-08）。本项目厂区设置危废暂存间，运营期产生废机油经危废暂存间收集定期交甘肃科隆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处置。

2）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日常生活垃圾定期统一清运至金崖镇生活垃圾处理点处置。

3）除尘灰

项目生产线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定期清理至尾渣库房，定期外售。

综上，项目运营期固废处理处置去向明确，固废治理措施切实可行，不会造成二次污染，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废气处理效果较好且能够稳定运行，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主要产噪设备采取隔音、减震等降噪措施后，对周边声环境产生有限；项目建设危废暂存间建设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采取防渗漏建设，防渗措施落实到位，正常运营期不会对项目厂区土壤、地下水造成污染；项目固废经统一处理后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甘肃垚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钢渣加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较好的落实了“三同时”制度和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要求。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甘肃垚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钢渣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对建设单位要求

1）完善排污口环境管理标识建设，运营期落实环境监测计划，后续环境监测计划按周期正常进行。

2）加强危废间环境管理，完善危险废物收集容器标签及相关环境管理标识建设，补充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台账。

（2）《监测报告》需修改、完善内容

1）补充危废暂存间建设情况调查，补充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调查。

2）细化完善项目废气收集及处理处置措施分析，明确危废产生种类及处理处置要求。

八、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项目名称：甘肃垚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钢渣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甘肃垚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兰州市榆中县金崖镇火家店村 152 号 1-3 号

联系人：孟莉莎

联系电话：18793101155

邮编：730104

通讯地址：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金崖镇火家店村 152 号 1-3 号

公众如对本项目有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可在 20 个工作日内通过电话、信函告知我公司。

九、验收组信息

建设单位：甘肃垚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章）

验收工作组组长：（签字或章）

验收组成员：

王磊 刘平 张亚群

甘肃垚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7 月 01 日